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彭琇邇
電話：08-7320415#3614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25149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鹽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7900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30840_11047900200_1_3730840_11047900200_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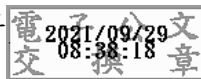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邱創煥文教基金會「110年績優清寒孝親獎助學金實施辦法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2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23902號函轉財團法人邱創煥文教基金會110年9月16日財煥字第0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會張小姐詢問（聯絡電話：0917832891）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